

敏實科技大學餐飲系學生餐會時數認證規定

110 年 11 月 03 日系務會議修訂

- 第一條 為增進學生專業能力，故規劃「敏實科技大學餐飲系學生餐會時數認證規定」(以下簡稱本規定)。
- 第二條 110 學年度(含)插大之五專部學生，抵免四技部畢業製作與宴會實務課程者需於本校畢業前完成 20 小時。
- 第三條 108 學年度以後入學之五專部學生之餐會時數門檻需於本校畢業前完成 20 小時。
- 第四條 108 學年度以前入學之五專部學生之餐會時數門檻需於本校畢業前完成 40 小時。
- 第五條 106 學年度後日間部四技部學生之餐會時數門檻需於本校畢業前完成 30 小時。
- 第六條 本規定經本系系務會議通過後，報請教務會議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